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编号：2026-021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圣达生物”）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8年4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5号）文件核准，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840,66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7,609,99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186,64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423,345.0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6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4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

额不超过26,761.00万元（含本数），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了适当调整。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43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42.33万元，少于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鉴于上述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作出如下调整：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实施主体 | 投资总额 |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
| 1 | 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 | 通辽市圣达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 36,800.00 | 26,761.00 | 26,142.33 |
| 合计 | | / | 36,800.00 | 26,761.00 | 26,142.33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 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投入进度 |
|----|-----------------------|-----------|-----------|----------------------|--------------------|
| 1 | 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 | 36,800.00 | 26,142.33 | 4,830.98 | 18.48% |
| 合计 | - | 36,800.00 | 26,142.33 | 4,830.98 | 18.48%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和原因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成果能够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根据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前提下，拟将“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8年4月。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原为2023年4月至2026年4月，但由于募集

资金于2025年6月9日实际到账，较原计划时间明显滞后，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不及预期。

2、项目所在地通辽地处东北地区，冬季严寒周期较长，有效施工窗口期较短。受此客观气候因素影响，土建及其他厂房建设类工程的实际可作业时间受到压缩，对项目整体工期造成一定延后。

3、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为融入行业最新技术标准，公司对部分工艺环节进行了优化论证与技术迭代，通过采用直接发酵产2-KGA游离酸替代传统工艺路径，引入无钙介入技术从源头杜绝硫酸钙固废生成，以硫酸作为酯化催化剂替代盐酸进一步提升工艺环保性。上述工艺优化系公司主动对接行业先进绿色清洁生产标准的重要举措，这一过程的审慎推进，虽需增加实施周期，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强项目长期竞争力。

综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本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三）是否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外，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措施

公司将实时关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制定实施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建设。同时，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持续关注影响项目推进的各项因素，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有效，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实施。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企业战略发展需求分析

建设“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与通辽市圣达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圣达”）的战略定位、产能布局、产业链协同、市场拓展及集团战略高度契合，是其核心战略级项目。该项目不仅直接夯实企业业务基础，更将从经济效益、产业链延伸、政策赋能、长期竞争力四大维度，推动企业实现质的飞跃。通辽圣达定位为公司北方发酵基地，核心业务是食品添加剂、生物保鲜剂、发酵制品。异抗坏血酸钠（又名“异VC钠”）是全球主流食品抗氧化剂，与公司现有乳酸链球菌素、聚赖氨酸、蔗糖发酵物同属生物保鲜/抗氧化剂品类，产品矩阵高度协同。项目完全契合公司“效率、效益、战略”核心经营主题，是产品结构升级、盈利能力提升的关键抓手。

同时，全球异VC钠市场需求稳定增长，国内产能集中、供应偏紧。通辽圣达“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将大幅提升市场占有率。依托集团国内外销售网络，实现“国内+出口”双轮驱动，对冲单一市场风险。因此，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实施“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是通辽圣达实现“产能扩张、产业链协同、市场领先、效益倍增”战略目标的关键支撑，完全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需求，是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需要。

2、项目市场需求分析

D-异抗坏血酸钠是一种高效、安全、生物型食品抗氧化剂，广泛应用于肉制品、饮料、罐头、果蔬制品、水产品、油脂及医药保健品等领域，主要起到护色、保鲜、抗氧化、抑制褐变、减少亚硝胺生成等作用。产品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2024），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发酵法功能性食品添加剂，市场需求刚性强、应用场景广。近年来我国食品工业持续稳定发展，居民消费升级、预制菜、休闲食品、肉制品加工及出口食品快速增长，带动食品添加剂市场稳步扩大。随着绿色、天然、生物来源添加剂替代传统合成抗氧化剂，异VC钠需求增速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近年来，全球食品工业持续扩容，健康消费理念深入人心，生物型抗氧化剂逐步替代传统合成抗氧化剂，推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市场稳步增长。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第一类 鼓励类”中“十九、轻工”之“23、采用发酵法工艺生产小品种氨基

酸（赖氨酸、谷氨酸、苏氨酸除外），以糖蜜为原料年产8000吨及以上酵母制品及酵母衍生制品，新型酶制剂和复合型酶制剂、多元糖醇及生物法化工多元醇、功能性发酵制品（功能性糖类、功能性红曲、发酵法抗氧化和复合功能配料、活性肽、微生物制剂）等开发、生产、应用，酵素生产工艺技术开发及工业化、规范化生产”，本项目采用发酵法生产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属于发酵法抗氧化剂，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培育壮大农副食品加工业行动方案（2025—2027年）》中“以呼伦贝尔市、通辽市、赤峰市、呼和浩特市、巴彦淖尔市等盟市为重点，依托原料优势，持续扩大味精、淀粉、玉米胚芽油、鲜食玉米、饲料等产品市场份额。针对高端产品少、精深加工产能不足的问题，支持加工企业加快科技研发和产品创新，重点发展黄原胶、小众氨基酸、原料药、生物化工等高科技含量产品”，本项目因地制宜发展开鲁县粮食精深加工产业，属于内蒙古自治区鼓励发展的产业。

3、根据《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国发〔2025〕14号中“（一）加强工业固体废物源头减量。严格落实产业、环保、节能等政策，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强化工业园区固体废物源头管控。大力推行绿色设计，支持企业改进生产工艺和装备，强化工业生产精细化管理，降低固体废物产生强度”，本项目采用直接发酵产2-KGA游离酸，无钙介入，以硫酸作为酯化催化剂替代盐酸，从源头上杜绝了硫酸钙固废的生成，降低了项目固体废弃物排放量，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政策。

（三）项目预计收益

本次项目延期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计收益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重新论证的结论

经重新论证，公司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虽有所延缓，但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产业发展导向，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为更好地促进公司在生物保鲜领域的业务发展，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实施。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环境与行业趋势变化，在确保募集资金投入安全性、有效性的前提下，稳步推进“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项目的建设。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8年4月。本次调整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内容、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